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佑君

中國北京
2024年11月25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佑君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麟先生、付臨芳女士、趙先信先生及王恕慧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青先生、史青春先生及張健華先生。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4-08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2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24年11月25日完成通讯表决，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有效表决数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公司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事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二、关于变更公司在香港相关授权代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该议案，同意委任联席公司秘书余晓君女士自2024年11月25日起接替夏明丽女士，作为代公司在香港接受向其送达的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书的授权代表。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5日